

# 河北北方学院教务处

---

北院教函〔2026〕10号

## 河北北方学院 关于开展2026年度校级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全体教师弘扬教育家精神，坚守教书育人初心、扛起“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使命。着力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良、富有创新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和优秀骨干教师遴选管理办法》（校字〔2024〕80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校级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评选，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程序

教学名师和优秀骨干教师候选人通过个人申报与学院组织推荐相结合的办法产生。各学院严格遵照评选条件确定候选人经公示后，填写《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候选人推荐表》（附件1），并将推荐候选人的基本情况以书面材料报教务处。各教学单位优秀骨干教师推荐评选名额详见附件2。

## 二、申报条件

教学名师的评选范围为教学一线从事普通本科教学任务 10 年以上（含 10 年，我校任教满 5 年）在编在岗教授。优秀骨干教师的评选范围限于从事高等教育教学经历 5 年以上（含 5 年，我校任教满 3 年），承担本科教学任务，45 周岁以下，在编在岗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符合条件的优秀骨干教师优先参评教学名师，曾经获评校级以上教学名师的教师不再参评。参评教学名师和优秀骨干教师须满足下列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坚持立德树人，热爱高等教育事业，治学严谨，师德高尚，教风端正，得到广大师生认可，曾获得校级以上师德标兵、优秀教师、“三育人”先进个人、师德考核优秀等表彰。

（二）教学工作量饱满。近 5 学年年均教学工作量不低于 144 学时，其中每学年必须为全日制本科生主讲 1 门课程（临床医学院任课教师本科教学工作量平均不少于 96 学时/学年，含案例教学和临床带教）。参评学年须承担教学任务。

（三）教学效果显著。主讲课程获批省级一流（精品）课程，或本人曾 3 次以上获得学年教学评价优秀，得到省内外同行和校内师生认可。近 5 年无教学事故，学生评教结果平均不低于 90 分。

（四）教研成果丰硕。积极开展学科、专业和课程的研究与实践，主动参与课堂教学模式改革和校级以上课程建设。主持并完成省级以上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或获得校级以上教学成果奖。

(五) 在本领域具有较大影响力。参评优秀骨干教师应获得省级以上教育教学类荣誉称号,或本人获得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等高水平教学比赛省级二等以上奖项,或指导学生获得学科竞赛、创新创业大赛等省级二等以上奖项。

(六) 团队建设贡献突出。帮助和指导所在教学单位青年教师提升教学科研能力,对形成高水平教学团队做出重要贡献。所在教学团队为省级优秀教学(或课程思政)团队,本人担任省级以上一流专业、一流课程负责人优先考虑。

### 三、材料报送

各单位须在2026年4月7日下午5点前,将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推荐汇总表(附件3)(纸质版及电子版)、推荐表(附件1)、量化表(附件4)及其他支撑材料纸质版报送至教务处。

- 附件: 1.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候选人推荐表  
2. 河北北方学院优秀骨干教师申报名额分配表  
3.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推荐汇总表  
4. 河北北方学院教学名师/优秀骨干教师候选人量化表

